

# 唐代藩镇节度副使试析

梅玉凤

(黑龙江大学 黑龙江 哈尔滨 150080)

[摘要]唐代节度副使与汉魏以来的行军司马、别驾在职能上有相同之处,经历了从使职走向职官的过程。节度副使与节度副大使有本质的区别,它伴随着节度使的产生而出现,其发展变化亦与节度使息息相关。节度副使作为节度使的副贰,其职能上往往兼统诸司,特别是担任备位节度使的角色。由于节度副使与节度使关联密切,所以,无论地方节度使还是唐中央政府对其任免和监督都极为重视,不惜以重臣担任其职。然而随着中央对地方藩镇的掌控力的逐步衰弱,地方对此职的任免权随之增强。中央与地方在节度副使任职上的博弈反映了唐后期中央集权发展的走向。

[关键词]节度副使 藩镇 唐代

目前,学术界对藩镇节度使及其文职僚佐的研究已经取得了丰富的成果<sup>①</sup>,但值得注意的是,对藩镇节度副使的研究却较为薄弱。严耕望在《唐代藩镇使府僚佐考》中曾考证藩镇使府中僚佐辅职的始置时间,其中涉及节度副使的始置考证,但是在藩镇使府各个僚佐下的宏观介绍,对节度副使并未深入研究。石云涛的《唐代幕府制度研究》<sup>②</sup>和李显辉的《唐代藩镇使府节度行军司马考论》都对节度副使和行军司马进行了比较。但由于主题所限,两者对藩镇节度副使皆未作整体详讨。实际上,节度副使在唐后期藩镇政治中并非可有可无的虚职。它既曾是中央政府与地方藩镇争夺权力的重要官职,也是藩镇内部行政运行的主要依靠力量。因此,本文不揣拙陋,尝试在前人研究基础上,对唐代藩镇节度副使作进一步探讨,希望能对唐代藩镇的整体研究有所裨益。

## 一、唐代藩镇节度副使的设置

在藩镇设置节度副使一职,虽滥觞于唐,但其渊源可上溯于汉魏。《钦定四库全书》中《通典·职官志》称:“自汉魏至隋,总戎出征,则刺史、都督、将军等官置长史、司马、诸曹、参军为之僚佐,按官置司。大唐本制大总管,乃前代专征之任,其僚佐亦多同之。自后改为节度大使,署副使、判官以为僚佐。如前代长史以下之任。然长史、司马及诸曹是曰官名,副大使、副使、判官乃为使职,有所改易合,随府主置大使则有副使。以下今若改名使府不合,设官充其僚吏。盖因授任者莫详其源,既有副使又置司马,参杂重设遂为其例。况不标于甲令,固须区别著定恒规也。”<sup>③</sup>由此可见,副使一职早有前身,绝非唐代一朝之产物。自汉以来就是随军出征,辅佐将军之职。“别驾本因汉置,随刺史巡察,若今观察使之有副使也。”<sup>④</sup>可见,汉代的别驾一职也可能是节度副使的前身,其职能为随刺史巡视考察地方。

唐制规定:“其亲王领节度大使而不出合,则在

镇知节度者为副大使,其异姓为节度使者有节度副使。至后唐开成二年七月敕:“顷因本朝亲王遥领方镇,其在镇者,遂云副大使知节度事,但年代已深,相沿未改。今天下侯伯并正节旄,其未落副大使者,只言节度使。”<sup>⑤</sup>可见,节度副使与节度副大使亦存在区别。节度副大使是亲王遥领藩镇的产物。其产生于玄宗统治初期的开元四年(715年),当时任命“郾王嗣直除安北大都护,充安抚河东关内陇右诸藩部落大使。…亲王遥领节度,自兹始也。其在军节度,即称节度副大使知节度事。”<sup>⑥</sup>因亲王遥领藩镇,势必会造成对方镇的统辖和管理不周,很多决策鞭长不及,故设副大使一职镇守方镇。节度副大使是坐守亲王遥领藩镇的正使,而节度副使则是一般节度使的副职,作为节度使的属官,辅佐藩帅处理节镇事务。随着节度使制度的逐渐确立和发展,以及唐后期藩镇割据加重,节度副使这一官职本身也在发生变化。最突出表现是节度副使由临时派遣向职官化转变。“自景云二年(711年)四月,始以贺拔延嗣为凉州都督,充河西节度使。”<sup>⑦</sup>此时节度使再不是为加强边防或指挥作战的临时使节,而是有自己固定镇所的职官。

《中国历代职官沿革史》<sup>⑧</sup>中指出藩镇使府中的文职有行军司马、副使、判官、支使、掌书记等,其中任要职者也可以代行节度使职权。其中,副使一职权利渐重,有才略过人、运筹帷幄者,常同节度使谋其镇中事务,“魏博节度副使田庭玠谓悦曰:‘尔藉伯父遗业,但谨事朝廷,坐享富贵,不亦善乎!奈何无故与恒、郛共为叛臣!尔观兵兴以来,逆乱者谁能保其家乎?必欲行尔之志,可先杀我,无使我见田氏之族灭也。’”<sup>⑨</sup>由此可见,家族内部担任副使者对节度使有绝对的话语权,并且在节镇命运上切实站在家族兴衰立场上,除此之外,亦有英勇作战、冲锋陷阵者,为节度使建功立业而赢赐请赏。如“天宝六载,擢授(哥舒翰)右武卫员外将军,充陇右节度副

使、都知关西兵马使、河源兵使。先是吐蕃每至麦熟时,即率部众至积石军获取之,共呼为“吐蕃麦庄”,前后无敢拒之者。”<sup>(10)</sup>

关于唐代节度副使一职的设置时间,严耕望认为节度副使的设置不能晚于开元年间,疑与节度使同时置之。<sup>(11)</sup>石云涛在《唐代幕府制度研究》<sup>(12)</sup>一书也考证得出副使之设承袭行军之副大总管,应与节度使同时置之的结论。睽诸史实,此说法符合唐代实际。如“开元十五年(727年),陇右节度副使兼统关西兵马使”<sup>(13)</sup>;不过,节度副使真正广泛设置则是在安史乱后,中央旨在加强平叛。“天宝末,安禄山反,诏以安西节度封常清为范阳节度,以平卢节度副使吕知诲为平卢节度,以太原尹王承业为河东节度。”<sup>(14)</sup>随着藩镇的逐渐独立中央掌控之外,副使一职遂成为继统储帅的留后人选,“(咸通)九年十二月,……以节度副使陈觐句当留后,以王晏权为徐、泗、濠、宿等州观察使、充徐州北面行营招讨等使,羽林将军戴可师为徐州南面行营招讨等使。”<sup>(15)</sup>更有甚者领兵率师逐使自立者,如“(穆宗时),节度副使王智兴自河北行营率师还,逐节度使崔群,自称留后。”<sup>(16)</sup>

## 二、节度副使在唐代藩镇中的职能及地位

在唐代藩镇中,节度副使的职能与节度使职权发展有紧密关联。如《通典》曰:“行则建节,府树六纛,外任之重莫比焉。本皆兼支度、营田使,开元九年十一月敕,其河东、河北不须别置,并令节度使兼充。有副使一人,行军司马一人,判官二人,掌书记一人,参谋无员,随军四人。”<sup>(17)</sup>节度使逐渐兼充其他使节的职能和权责,与之相应,副使一职也随之开始兼并合体,总其大纲,统其全局。节度副使既是地方仅次于节度使的重要使职,也是成为藩镇首脑节度使、团练使、观察使等使节的必经官阶。如“贞元九年七月,灵武节度副使杜希全迁检校右仆射灵盐等州节度使。”<sup>(18)</sup>作为藩镇幕职,虽是固定实职,但又非同于朝廷和地方州县官吏,无品阶之规定。因此,开元天宝年间边镇幕府一般皆为其僚佐奏请中央赐爵封官,以示其相关品阶与资历。

由于统领本地牙将时间久,感情深,戍守藩镇的节度副使基本上继任本镇的节度使。因此不难理解藩镇逐渐疏离中央,发展成为独立割据的地方势力。“幽州节度副使安禄山为营州刺史,充平卢军节度副使,押两番、渤海、黑水四府经略使。”<sup>(19)</sup>安禄山在任平卢节度使,而后兼领三使,待羽翼饱满发动叛乱之前,正是由平卢军节度副使而起家,在任节度副使一职期间,锻炼了统兵治镇的实力,拉笼了军将牙兵的人心,逐渐掌握了藩镇的实权,韬光养晦,蓄势待发。

节度副使一职为藩镇节度之要辅,节度使视为重中之重,常以亲子、手足、近信担任其职。在割据

林立,战乱频繁的年代,不仅中央和藩镇之间的战争如火如荼,方镇内部牙兵叛乱易主的现象亦屡屡不断。节镇割据一方,斗争纷繁混乱之时,血缘至亲自然成为一切关系的首要考虑因素。藩帅多任亲生手足留镇治事,统领方镇,以求无牙将起兵叛乱之忧。“希范命其弟武安节度副使希广权知军府事,自将步骑五千如桂州”<sup>(20)</sup>。然为摆脱中央掌控,增强本镇独立性,除了血缘至亲之外,亦有以“养子”任其位的情况。“初,帝(朱温)为四镇节度使,凡仓库之籍,置建昌院以领之;至是,以养子宣武节度副使友文为开封尹、判院事,掌凡国之金谷。友文本康氏子也。”<sup>(21)</sup>这即是以节度副使一职给予投诚之将的情况,这种以爵招士的做法也是出于安抚降将,增强实力的考虑。“危仔倡闻兵至,奔吴越,吴越王缪以仔倡为淮南节度副使,更其姓曰元氏”<sup>(22)</sup>。

副使的任免难逃亲缘因素的影响和左右,如“……高丽人李怀玉为裨将杀。志之子推侯希逸为平卢军使,希逸之母怀玉姑也,故怀玉立之。”<sup>(23)</sup>但节度副使对中央政府和地方藩镇都具有不容忽视的地位和作用,其任者必定有过人之处,非等闲之辈可胜任。“河东节度副使李习吉常应举不第,为李都河中从事。……习吉好学,有笔述,虽马上军前,手不释卷,太原所发笺奏军书皆习吉所为也。……帝重其文章,授谏议大夫,使上事北省以荣之,竟归太原,复其戎职。庄宗即位,追赠礼部尚书。”<sup>(24)</sup>对于屡举不中的有才之人,藩镇多收为己用,这种不拘一格纳贤之举,不仅弥补了科举取士错失良才的弊端,从而也使藩镇武将统治下不失贤德良师为其出谋划策。博学多才,能言善韵是藩镇节度招纳人才的标准之一,副使一职也不例外。特别是开元天宝年间边塞战事频繁,边镇武职颇受重视,既要统筹戎物,又亲临征战,故任职之人渐趋武人,特别是略知文识而骁果决勇者,愈来愈成为副使的最佳人选。

## 三、唐朝中央与地方在节度副使任命上的博弈

由于节度副使在很大程度上对节度使管理地方事务起着重要作用,为求控制和震慑地方藩镇,中央对节度副使的任免开始重视,主要表现在任命中央宰臣出使地方,荐举人才担任此职,如“宰相崔铉出镇扬州,奏(王凝)为节度副使。”<sup>(25)</sup>或是直接任命中央的权臣统辖藩镇,充任节度副使,朝廷“以河南副元帅、黄门侍郎、同平章事王缙为幽州节度使,授希彩(李怀仙)御史中丞,充幽州节度副使,权知军州事。”<sup>(26)</sup>亦有中央为稳定边防,接受来降使者而赐副使一职,抚宁其心,如《通鉴纪事本末》中载:“(天宝)十一载(752年),安禄山发藩、汉步骑二十万击契丹,欲以雪去秋之耻。初,突厥阿布思来降,上厚礼之,赐姓名李献忠,累迁朔方节度副使,赐爵奉信王。献忠有才略,不为安禄山下,禄山恨之。”<sup>(27)</sup>。史宪诚之子史孝章“幼聪悟好学……及宪诚领

节钺,改士曹参军、兼监察御史,赐绯。孝章以父在镇多违朝旨,尝雪涕极谏,备陈逆顺之理,朝廷闻而嘉之,乃授检校太子左谕德、兼侍御史,充节度副使。”<sup>(29)</sup>因史孝章劝父归顺,朝廷嘉赏其节度副使这一藩镇辅职,一方面是对其忠心的首肯和表彰,另一方面也意图以宪诚之子牵制和说服其归顺朝廷。

藩镇的独立性使得节度使在很大程度上并不受中央控制,表面上与中央有所关联,但实际上脱离朝廷自行管理。因此,节度使对其使职,包括节度副使的征辟和任免也十分重视,其职位的任免表面上遵于中央,实则后期已演变成由藩镇节度请命于上,上唯听表任命。玄宗时期,“十载,禄山加河东节度,因奏温为河东节度副使,并知节度营田及管内采访监察留后事。其载,又加兼鹰门太守,仍知安边郡铸钱事,赐紫金鱼袋。及丁所生,禄山又奏起复为本官。寻复奏为魏郡太守、兼侍御史。”<sup>(29)</sup>由此可见,对于本镇的辅职任免,地方最高统帅节度使有绝对的权力举荐或请命中央。节度使综合本镇统治情况,必然察举亲于本帅或利于掌控之人,这也是与中央博弈中所行的一步制胜招数。“徐彦若代知柔,表(刘)隐节度副使。彦若卒,军中推(刘)隐为留后。天祐时,拜节度使。”<sup>(30)</sup>由此也可看出,无特殊变故或是牙兵叛乱,一般地方举荐的副使一职多被推为或自身晋升为留后,日后直接迁转为节度使,作为一镇之首。

节度使因属将有功而表请副使的情况不少,特别是节度使过多依赖牙将的藩镇,为拉拢将士、稳定军心,替亲信请功表赏是藩帅的常用举措。如“寿州刺史高彦温举州入朱全忠,(杨)行密袭之,诸将惮城坚不可拔,(朱)延寿鼓之,拔其城,即表为淮南节度副使。”<sup>(31)</sup>甚至在节度使身不当职之时,亦有托人理事,请命副使之举。中央与地方藩镇政治上的对立,不仅表现在兵戎相接上,还体现在职官的任免上。此外,由于副使一职晋升为节度使的可能性极高,基本上藩镇节度使在举荐副使人选或为镇内有功者请命封赏时,其立场一直是为保持与中央对峙,割据地方,独立统治,这绝非仅仅是在任人选士上与中央的博弈,更是中央和地方藩镇互相抵制,互相制衡的缩影。

总之,作为藩镇的重要属官,节度副使在有唐一代政治中的地位和作用不容忽视。唐代节度副使与汉魏以来的行军司马、别驾在职能上有相同之处,经历了从使职走向职官的过程。节度副使与节度副大使有本质的区别,它伴随着节度使的产生而出现,其发展变化亦与节度使息息相关。节度副使作为节度使的副贰,其职能上往往兼统诸司,特别是担任备位节度使的角色。由于节度副使与节度使关联密切,所以,无论地方节度使还是唐中央政府对其任免和监督都极为重视,不惜以重臣担任其

职。然而随着中央对地方藩镇的掌控力的逐步衰弱,地方对此职的任免权随之增强。中央与地方在节度副使任职上的博弈反映了唐后期中央集权发展的走向。

注释:

- (1)曹伟.论唐代节度使的兴起与演变.唐都学刊,2002(4);王玉群.藩镇节度使——唐军事变革的产物.广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11);陈明光,王敏.唐朝开元天宝时期节度使权力状况析论.厦门大学学报,2006(3);韩国磐,袁英光.唐末五代的藩镇割据.历史教学,1958(8);刘运承,周殿杰.民族融合和唐代藩镇研究.学术月刊,1983(6).
  - (2)石云涛.唐代幕府制度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
  - (3)钦定四库全书·通典·卷三十二.唐京兆杜佑君卿纂职官十四州郡(上).紫禁城出版社,2007.
  - (4)杜佑.通典·秩品五(大唐).中华书局,1988:12(1).
  - (5)司马光.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中华书局,1965.
  - (6)王溥.唐会要·卷七八.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
  - (7)马端临.文献通考·卷六十一·职官考十五.浙江古籍出版社,2000(1).
  - (8)陈茂同.历代职官沿革史.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9).
  - (9)司马光.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六.中华书局,1965.
  - (10)马端临.文献通考·卷三百三十四·四裔考十一.浙江古籍出版社,2000(1).
  - (11)严耕望.史学论文集(上).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10).
  - (12)石云涛.唐代幕府制度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
  - (13)欧阳修.新唐书·卷六十七.岳麓书社,1997.
  - (14)刘昫.旧唐书·卷一百四十五·列传第九五.中华书局,1975(5).
  - (15)司马光.资治通鉴·卷二百五十一.中华书局,1965.
  - (16)刘昫.旧唐书·卷一七〇·列传第一二〇.中华书局,1975(5).
  - (17)马端临.文献通考·卷六十一·职官考十五.浙江古籍出版社,2000(1).
  - (18)王溥.唐会要·卷七十三.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
  - (19)刘昫.旧唐书·卷第九.中华书局,1975(5).
  - (20)司马光.资治通鉴·卷二百八十.中华书局,1965.
  - (21)司马光.资治通鉴·卷二百六十六.中华书局,1965.
  - (22)司马光.资治通鉴·卷二百六十七.中华书局,1965.
  - (23)袁枢.通鉴纪事本末·卷三十三(上).吉林出版集团有限公司,2005.
  - (24)孙光宪,贾二强.北梦琐言·卷十四.中华书局,2002(1).
  - (25)刘昫.旧唐书·卷一六五·列传第一一五.中华书局,1975(5).
  - (26)刘昫.旧唐书·卷一四三·列传第九三.中华书局,1975(5).
  - (27)袁枢.通鉴纪事本末·卷二十九下.吉林出版集团有限公司,2005.
  - (28)刘昫.旧唐书·卷一八一·列传第一三一.中华书局,1975(5).
  - (29)刘昫.旧唐书·卷一八六下·列传第一三六下.中华书局,1975(5).
  - (30)马端临.文献通考·卷二百七十六·封建考十七.浙江古籍出版社,2000(1).
  - (31)欧阳修.新唐书·卷一八九·列传第一一四.岳麓书社,1997.
- 作者简介:梅玉凤(1987-),女,河北省迁安市人,黑龙江大学,研究生学院历史系。研究方向:中国古代史方向。